公司代码:600567 公司简称:山鹰国际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鹰国际	600567	山鹰纸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大林	黄烨
电话	021-62376587	021-62376587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安浦路645号滨江国际6号楼	上海市杨浦区安浦路645号滨江国际6号楼
电子信箱	stock@shanyingpaper.com	stock@shanyingpaper.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4,840,941,983.68	54,739,587,206.10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69,644,482.77	13,747,302,701.06	-0.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254,692,337.76	13,747,546,533.33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47,707.57	-271,092,225.50	14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26,041.43	-436,049,027.71	7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504,946.21	772,060,038.00	23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2.02	增加2.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20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7,3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1	1,341,572,672	0	质押	904,265,838
吴丽萍	境内自然人	2.74	122,414,516	0	无	0
林文新	境内自然人	1.44	64,255,175	0	质押	54,399,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25	55,899,723	0	无	0
吴明武	境内自然人	1.02	45,729,602	0	质押	45,729,602
向立	境内自然人	0.39	17,475,436	0	无	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长期分红产品	其他	0.38	17,000,000	0	无	0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享激励基金合伙人第一期持股计划	其他	0.34	15,302,223	0	无	0
庞玉学	境内自然人	0.32	14,162,416	0	无	0
武汉东方金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4,079,55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吴明武、徐丽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丽萍系吴明武的妹妹,林文新系吴明武的妹夫。上述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享激励基金合伙人第一期持股计划系公司为激励员工而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1山鹰国际GN001	132100132	2021-10-29	2024-10-29	90,000,000	5.8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0.75	71.2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67	2.2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4-107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至0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0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吴明武先生

董事、财务负责人:许云先生

独立董事:夏莲女士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严大林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0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1日(星期三)至0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严大林

电话:021-62376587

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4-105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 本次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一、变更前回购股份方案概述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3.63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1-072)。

二、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6)。

(二)回购期间2021年8月3日至2021年11月2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0,396,970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4,616,156,375股)的比例为1.31%,成交最高价为3.54元/股,成交最低价为3.15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30,019.19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3)。

三、前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原计划"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根据《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总金额3,150.87万元,实际认购股数18,980,81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8,980,81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8月12日非交易过户至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剩余41,416,160股公司股票尚未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0)。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内容

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回购账户中计划用于员工持股的剩余41,416,160股公司股票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除该项内容进行变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五、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结合公司可转债所处的实际情况,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旨在降低未来可转债转股导致的股份稀释,促进公司价值理性回归,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股数约占公司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的0.93%。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七、变更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4-104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通讯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公司董事长吴明武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求,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除该项内容进行变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5)。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4-106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变更"山鹰转债"及"鹰19转债"转股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山鹰转债"和"鹰19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股份,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转股"。
- 当前转股价格:2.25 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山鹰转债" 为 2019年5月27日至2024年11月20日;"鹰19转债"为2020年6月19日至2025年12月12日。
- 回购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4年8月28日
- 截至目前,累计可用于可转债转股的回购股份数合计289,551,746股,2024年回购尚未完成,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换债券基本概况

(一)"山鹰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22号)核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公开发行2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3.00亿元,期限6年。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3.0%。

公司23亿元可转债于2018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山鹰转债",债券代码"110047"。

根据《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此次发行的"山鹰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2019年5月27日至2024年11月20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34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鹰转债" 转股价格自于2021年7月5日起由原来的3.34元/股调整为3.3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于2022年6月2日起由原来的3.30元/股调整为3.19元/股;因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2日起由3.19元/股调整为2.40元/股;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日起由2.40元/股调整为2.37元/股;因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0日起由2.37元/股调整为2.32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鹰转债"转股价格将自2024年8月5日起由原来的2.32元/股调整为2.31元/股;因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19日起由2.31元/股调整为2.25元/股。

(二)"鹰19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5号文核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18,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鹰19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60亿元,期限6年。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0.9%、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

公司18.6亿元可转债于2020年1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鹰19转债",债券代码"110063"。

根据《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此次发行的"鹰19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2020年6月19日至2025年12月1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3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鹰19转债" 转股价格自于2021年7月5日起由原来的3.30元/股调整为3.26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日起由原来的3.26元/股调整为3.15元/股;因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2日起由3.15元/股调整为2.40元/股;因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鹰19转债" 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日起由2.40元/股调整为2.37元/股;因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0日起由2.37元/股调整为2.32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鹰19转债" 转股价格将自2024年8月5日起由原来的2.32元/股调整为2.31元/股。因公司股价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19日起由2.31元/股调整为2.2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9日、2022年5月27日、2022年11月1日、2023年5月31日、2024年7月9日、2024年7月30日、2024年8月1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及"鹰19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及"鹰19转债" 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及"鹰 19 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6、临2022-063、临2022-147、临2023-042、临2024-084、临2024-092、临2024-101)。

二、关于确认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来源的情况

(一)已履行的法定程序

1、2024年回购股份

2024年6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7亿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元/股,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公司尚未完成股份回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57,728,4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3%,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28,690,801.82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将于2024年12月23日前完成本次股份回购。

2、2022年回购股份用途变更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2022年回购的90,407,175股用途由"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2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3)。

3、2021年回购股份用途变更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求,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2021年回购的60,396,970股用途由"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根据《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总金额3,150.87万元,实际认购股数18,980,81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8,980,81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8月12日非交易过户至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剩余41,416,160股公司股票尚未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0)。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对回购账户中计划用于员工持股的剩余41,416,160股公司股票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5)。

(二)回购股份存放账户

截至目前,上述可用于可转债转股的回购股份合计289,551,746股,均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账户信息如下:

持有人名称: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2684354

三、其他事项

(一)公司尚需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上述指定回购账户作为可转债转股账户的手续。

(二)若相关事项有调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里石	股票代码	0027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逸伦	邓金银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电话	(0592)5065075	(0592)5065075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nli.com	zhengquan@wanl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3,029,548.92	527,139,957.26	2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08,938.19	4,437,621.60	-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9,363.80	2,726,998.34	-4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977,181.56	33,903,692.36	-20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7	0.0222	-15.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5	0.022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0.75%	-0.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54,047,918.69	1,673,105,068.09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9,778,662.43	960,328,296.89	0.9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精沛	境内自然人	12.31%	27,893,051	20,919,788	质押	13,600,000
厦门哈富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9%	25,814,695	25,814,695	质押	11,200,000
邹鹏	境内自然人	6.61%	14,985,545	11,239,159	不适用	0
李华军	境内自然人	1.74%	3,943,200	0	不适用	0
深圳综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综彩1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3,629,300	0	不适用	0
张涛	境内自然人	1.43%	3,244,944	0	不适用	0
赵春花	境内自然人	1.07%	2,418,317	0	不适用	0
杭州睿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星财富2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2,126,300	0	不适用	0
李颖俊	境内自然人	0.93%	2,100,000	0	不适用	0
姜静	境内自然人	0.69%	1,56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精沛持有厦门哈富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两者为一致行动人。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4月12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8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4.50万股的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26,964,695 减少至 226,619,6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整合资源,公司将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万里石(香港)公司4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HONG KONG JINGDU TRADING LIMITED15%、NEW STARTUP INVESTMENTS LIMITED15%及厦门哈富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富矿业公司")10%,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持股万里石(香港)公司25%股权。

为进一步确认公司对万里石(香港)公司的实际控制关系,公司与哈富矿业公司拟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哈富矿业公司将其持有的万里石(香港)公司23%的股权表决权无偿委托给公司行使,包括但不限于召集、召开和出席万里石(香港)公司成员大会会议、针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或万里石(香港)公司章程需要成员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及代表哈富矿业公司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或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表决权。委托表决权的行使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9年6月20日止。

同时本次股权转让后,基于万里石(香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万里石(香港)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港币1,650.00万元增资至港币21,528.60万元,公司与关联法人哈富矿业公司及其他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前后万里石(香港)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4,969.65万元。

3、公司年产5,000吨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采用N+1模式建设,在察尔汗盐湖区域零散分布的资源端建设N个前端吸附提锂前端工厂生产富锂产品液,在后端藏青工业园区建设1个后端除杂沉锂及精制工厂生产电池级碳酸锂。公司位于格尔木黄河西南端吸附解吸工厂、三级控股子公司青海海西万锂新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万锂公司",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格尔木万锂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100%)于2024年7月31日收到海西州生态环境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西生罚[2024]45号)(以下简称"《行政处罚决定书》"),不予行政处罚,责令恢复原状。公司以搬迁作为本次整改的主要手段,并已于目前完成了生产线的拆卸、完整搬迁及恢复原状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8月1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6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减值测试后,2024年半年度拟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1,004.28万元,明细如下:

减值类型	年初至年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439.40
资产减值损失	564.88
合计	1,004.28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预期信用风险组合	本公司将除90天以内的应收外汇款以外的客户划分为信用风险客户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性质组合	90天以内的应收外汇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二)存货减值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1,004.28万元,计入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818.42万元,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人民币438.17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履行决策的程序及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预计需计提的减值准备作了合理性的说明。具体意见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二)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6月30日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

五、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有效规避和降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2、交易品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碳酸锂期货品种。

3、交易场所:仅限于中国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

4、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1,000万元。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技术风险等,公司及子公司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和降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2、资金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1,000万元。

3、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碳酸锂期货品种,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远期等衍生品合约。

4、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5、授权及业务期限

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额度在审批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鉴于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的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保证金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1,000万元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期货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

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2、政策风险:

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3、资金风险:

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4、流动性风险:

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5、内部控制风险:

期货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6、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并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权限、审批流程、业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降低了内部控制风险。

2、合理设置公司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办理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

3、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性高的期货品种,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4、公司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将审查情况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万里石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已就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防控措施,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五矿证券关于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8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根据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

2、交易品种: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等。

3、交易场所: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累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交易操作。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同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

2、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额度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金额将不超过上述已审议额度。

3、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在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等。

4、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5、授权及交易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业务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授权财务部为日常执行机构,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职责。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生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行情变动较大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汇率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外汇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操作风险。

3、收付款预测风险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汇兑风险。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内部报告和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

2、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内审部每季度或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实际开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基于公司的实际进出口业务,其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的预测量。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处理。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万里石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已就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防控措施,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五矿证券关于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2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为6人,实际出席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6月30日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防范和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开展套期保值的相关事宜。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充分发挥期货套期保值功能,规范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控制和防范期货套期保值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保证金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1,000万元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开展套期保值的相关事宜。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3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秋鹏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4-06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814,695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15.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999,976.75元,扣除发行费用5,851,791.7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148,185.01元。截止2023年9月25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实际到账资金400,289,976.75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3,710,000元,含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9月25日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56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304,60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89,550,0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97,280,721.55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6年第二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22年第四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其进行修改。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与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合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公司与五矿证券以及专户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十二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时,公司及银行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129680100101217197	140,289,976.75	12,235,061.12	活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3550000001131680	100,000,000.00	43,582,554.15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	592902445410818	110,000,000.00	41,409,004.94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8114901013100178665	30,000,000.00	32,397.63	活期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文园支行	8020100000005381	20,000,000.00	21,703.71	活期
合计		400,289,976.75	97,280,721.5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814.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55.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6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	否	39,814.82	39,814.82	8,955.00	30,460.00	76.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814.82	39,814.82	8,955.00	30,460.00	76.5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9,814.82	39,814.82	8,955.00	30,460.00	76.5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